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8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佛山市南海桂城供水有限公司、佛山市瀚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佛山南海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绿电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广东瀚蓝生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广东瀚蓝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及其项目公司瀚蓝（晋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瀚蓝（惠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瀚蓝（福清）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广东驼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及韶关驼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70.1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73.05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公司治理层面，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

2、信息系统层面，包括：公司总部 MIS 系统、金蝶 EAS 财务及预算系统，信息中心整体的信息资源战略及规划，数据中心和网络运行，应用系统的购置、开发及维护，程序变更，系统软件的购置、变更及维护，访问安全，灾难恢复；

3、业务流程层面，包括：资金管理、投资管理、筹资管理、采购与付款、固定资产管理、无形资产管理、存货管理、销售与收款、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财务报告、人工与福利、费用管理、生产与成本管理、税务管理、安全环保。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环保及生产安全管理风险、采购与付款风险、工程项目管理风险、销售与收款风险、固定资产管理风险、人力资源管理风险、投资管理风险。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财务报表错报金额≥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3.75%≤财务报表错报金额<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	财务报表错报金额<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3.7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重大事项缺乏合法决策程序； (2) 缺乏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规范，导致出现重大失误； (3) 违犯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行政处罚； (4)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5)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重要缺陷	(1) 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2) 决策程序程序不规范导致出现较大失误； (3) 违犯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受到除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以外的行政处罚； (4)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重要缺陷； (5)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geq$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3.75\% \leq$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3.7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重大事项缺乏合法决策程序； (2) 缺乏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规范，导致出现重大失误； (3) 违犯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行政处罚； (4)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5)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重要缺陷	(1) 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2) 决策程序程序不规范导致出现较大失误； (3) 违犯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受到除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以外的行政处罚； (4)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重要缺陷； (5)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在自我评价过程中，公司发现在财务报告、固定资产管理、生产与成本管理、存货管理、费用管理、

采购管理、资金管理、税务管理及销售与收款等流程中尚存在个别一般缺陷，但其不影响控制目标的实现，对财务报告目标亦没有构成实质性影响。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评价工作组已向董事会及经理层进行了汇报，公司已责成相关部门及负责人进行整改落实。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在自我评价过程中，公司发现在财务报告、资金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工程项目、人工福利、采购与付款、存货管理、合同管理及生产与成本管理等流程尚存在个别一般缺陷，但其不影响控制目标的实现，对财务报告目标亦没有构成实质性影响。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评价工作组已向董事会及经理层进行了汇报，公司已责成相关部门及负责人进行整改落实。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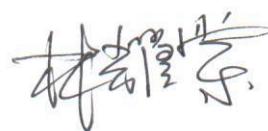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内控体系与运营管理高度匹配，保障公司内部控制机制有效运行。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在 2019 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加强风险管控力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林耀棠

平，加强风险管控力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林耀棠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0日